

# 抚顺市教育局

抚教发〔2025〕8号

## 关于做好2025年度中小学（含中职学校） 暑假工作安排的通知

各县区教育局，局直属各单位，各中职学校：

暑期将至，为使全市师生度过一个安全、有益、愉快的假期，市教育局对2025年暑假工作提出如下要求，请认真贯彻执行。

### 一、暑假时间安排

义务教育阶段、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假期从7月18日起，高中阶段学生从7月25日起，均至8月31日止，9月1日正式上课。教师假期止于8月24日，8月25日开始上班。各单位未经批准，不得擅自调整假期时间。

### 二、做好暑期生活安排

1.严控暑期作业总量。坚决贯彻“双减”政策要求，将减轻学生暑期学业负担放在首位，合理安排假期作业总量，确保作业难度不超过课标要求，提倡布置探究性、体验性作业，提高学生实践合作能力和创新意识。

2.密切家校暑期合作。各校要通过多种形式加强家校协同，宣传科学教育理念，引导家长树立正确教育观、质量观，密切关注学生心理健康，及时了解思想情绪和行踪动向，防止危害学生身心健康事件发生。

3.积极拓展暑期服务。县（区）教育局要加强家校社协同育人“教联体”建设，发挥主导作用，强化与家庭、社会沟通协作，为学生在暑假期间参与文化学习、体育锻炼、艺术活动、劳动教育、科学教育、社会实践等提供有利条件。各校要充分利用博物馆、文化馆、纪念馆、科技馆、体育馆等社会资源，加强实践育人，面向中小学生组织丰富多样的社会实践活动，提升综合素质，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健康成长。

### 三、严格安全管理

1.做好学生假前教育。一是开展安全教育。假前至少开展一次师生假期安全教育活动，重点围绕溺水、火灾、交通事故、食品中毒、自然灾害、网络沉迷、诈骗、欺凌和性侵害等易发多发安全问题展开，切实增强学生安全防护意识和应急处突能力。二是开展卫生教育。学校要重点强化暑期个人卫生习惯养成、食品饮水安全知识、常见传染病预防措施等，引导师生提升健康安全意识。提醒学生暑期学习要保持

合理用眼距离，适时远眺，保持充足睡眠，关注用眼健康。

2.确保学校假期安全。加强校园安全巡查，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明确各区域安全管理责任人。对教学楼、食堂、实验室等重点场所的用电线路、供水设施、门锁、燃气管道、实验室危化品储存等进行全面细致排查，着重防范高温天气引发的火灾、汛期灾害及设备故障等风险，及时消除隐患。确保消防通道畅通、设施设备运行安全，遇有重大紧急情况立即上报。暑期学校组织学生集体活动，必须制定安全预案并进行针对性安全教育，全程确保学生安全。

#### **四、规范办学行为**

各县(区)教育局、局直属中小学要继续开展中小学在职教师违规有偿补课专项治理工作,建立追责问责机制,严禁违规组织学生以“班补”形式集体补课、讲授新课,严禁组织学生参加校外培训机构举办的文化课培训,确保新学期“零起点”教学。各县(区)教育局、局直属中小学要畅通举报渠道,加强明察暗访,对出现违规行为的教师,按照《抚顺市中小学在职教师违规有偿补课、违规收受礼品礼金行为处理办法》予以严肃处理,对出现违规行为的学校要依法责令改正,对学校党政主要领导、分管领导严肃处理。

#### **五、严禁宣传和炒作中高考成绩**

严禁利用新闻媒体、宣传条幅、校园网站、微信公众号、抖音、家长群等各种方式宣传炒作中高考“状元”“升学率”“高分考生”等信息,不得在校内外平台发布相关喜报、排名。各校积极引导家长及社会树立正确教育理念,为实施素质教育

育营造良好社会环境。

## 六、做好新学期准备

- 1.各学校利用暑假时间做好校舍及教学设备的维修保养,确保按期开学。
- 2.加强师资培训,组织教师做好提前备课等工作,确保秋季学期开学平稳、安全、有序。
- 3.做好新学期工作安排,学期初策划并上好开学第一课。

抚顺市教育局

2025年7月2日

(此件主动公开)